

功成未尚

輯五集二第說小篇短盾茅

目次

有志者	三五九
尙未成功	三八一
無題	四〇五
大澤鄉	四二九
豹子頭林冲	四三九
光明到來的時候	四四六

有志者

睜開眼來，兩片嘴唇輕輕一鬆，就有一個煙圈兒從他嘴邊騰起，搖搖擺擺去了一段路，然後停住，好像不知道上面是轉彎呢轉彎好，得站住了轉一轉，歪頭，歪當兒，那圈子一點一點擴大，那煙色也一點一點黯淡，淡起來，到不能再大，淡到不能再淡，煙圈子也就沒有。

這又是最難得碰見的事情，然而碰在那裏看他的，卻覺得很久。他第二次（略為有點性急）把嘴裏的那煙一吐，這回是兩個煙圈兒出來了，斷趕着似的，上前一後，前面那一個在一尺遠以內就破了，後面那一個卻趕過頭去，——去的很快，因為很快就來不及擴大，他一邊看着，一邊心裏就想着「這一個也許可以趕到快真罷」！這煙絲像中了魔，那煙圈兒一下也就消得乾乾淨淨。

他有些懊惱，再張嘴，再沒有煙圈兒。只有一團淡到幾乎看不見的口氣和煙的混血兒。於是下意识地，他將煙圈兒放在嘴邊，用力吸一口，再吐出來，打斷他這海變，這當兒，他夫人的腳步聲從房門外來，是夫人的腳步聲，決不會錯。老是像掛着輕皮——拖嚕拖嚕。他一聽見就會頭痛。他會立刻想



像到自己的腦髓裡平了成爲地板，而他夫人的鞋底——拖過而且他好像已經是地板了，他看得見夫人鞋底黏着的煤屑，魚鱗，青菜梗。他忘記了製煙泡泡兒，忘記了有滿嘴的煙在那裏，煙噙住了喉嚨，咳咳咳——他兩手捧住了腦袋，睜圓着一對恨極了的眼睛。

「又是我打攪你了。」夫人是一目了然的，「可是你看，阿大撒了我一身尿，不換件衣服怎麼成？」

他苦笑。夫人進來總是有理由的。然而，他討厭他夫人屢屢進來，也是有理由的：他不趁這暑假的期間寫成一篇「創作」，難道等開了學一星期二十小時的課，百來本作文簿那時倒寫成麼？難道因爲阿大會撒尿，夫人要換衣，他就活生生「犧牲」了穩可以到手的「創作家」的頭銜麼？不成的！那怎麼對得起他自己呢！——他的「人生經驗」，他的「天才」，他的五年來朝思暮想的一鳴驚人，的大抱負大計畫！五年前他畢業的當兒，不是早已在師長和同學面前——簡直是在全世界面前，宣言他要精心結構「創」一部「作」麼？已經蹉跎了五年了呀！不成的！那個——簡直不成話！

然而夫人的進來總是有理由的，他只好苦笑。

然而更糟的是他夫人換衣服竟比他做文章還難。這個女人總是那麼拖拖沓沓而且阿大又在下邊哭起來了。這孩子，哭門一開，起碼得二十分鐘，像母親。他忍無可忍似的從牀上跳起來發話道：

「嗨！你這人，阿大總是要撒尿，你總是要換衣服——嘿，要換衣服呢，那——你不好把衣服之故

幾件在下邊麼？」

「噯噯，只有你想得周到呀！這已經是換到第三件了，這一早上」

他夫人一面說，一面把一件淡灰色很短的單旗袍拎在手裏相了一相，就披上身去。她扣好了大襟頭的鈕子，低頭看看，忽然自己笑起來，「從前就時行這麼短！」她自言自語，再扭過頭去看看後身。皇天在上，她穿一件衣服也像他做文章，他無可奈何地再往牀上一躺，嘆口氣，喃喃地說：

「哎，哎，總得有個書房——書房，沒有書房，產生不出——哎，偉大的——」

他沒有說完全，就覺得喉嚨頭梗住了。哇——哇——下邊的阿大卻已由示威變成了開火。夫人趕快跑到房門邊，她又回頭朝她丈夫看了一眼，像是含噴又像是安慰，輕聲說：

「何苦呢！暑假天，休息休息好啦！」

他皺了皺眉頭，不回答。「何苦呢！」他心裏也這麼說了一句，可是——阿大要撒尿，夫人要換衣服，當真比他的「事業」還重要麼？笑話！可是，可是，夫人這句「何苦呢！」近來常常掛在嘴頭了。真不應該！人家做老婆的，激勵丈夫，給丈夫安排着一個適宜於「創作」的環境，她呢，倒反打退堂鼓。氣數，而且——而且，她自己整天捧住個阿大，就好像人生的意義整個兒有了。「看我，五年前的計畫，理想還不是一古腦兒敗起？」她還這麼說呢！沒志氣！想不到她會變成這麼平凡的。「只好隨她去，然而害得我也平凡，卻是不可恕的！」——他心裏流淚地說，點着了一枝香煙，又嘆氣。

這一回，他不選這煙泡泡兒，煙從口裏接連噴出來，又從他鼻孔裏；不多會兒，他的臉上罩滿了一陣白煙，他在煙中看見了五年來的「過去」。他在煙中看見了新婚不久後的他夫人和他自己。夫人那時穿的正就是剛才換上的那件短得奇怪的淡灰色軍旗袍，然而比現在美。

二

喫過午飯，阿大照例睡一覺了，夫人在樓下，輕手輕腳料理些雜務，時時側着耳朵聽。婆婆的皮鞋聲在樓板上響到窗前又響回去。夫人聽了會兒，忍不住抿嘴笑，笑過了又皺眉頭。這樣難產的「創作」應當是好的罷？

忽然皮鞋聲漸漸地響到樓梯頭了。忽然又停住。夫人關心地朝樓梯那邊望了一眼，忽然皮鞋聲響下樓梯來了，丈夫臉上是一股心事。

夫人趕快迎上去，一個笑臉，低聲說：

「怎麼下來了？要什麼，你叫一聲就好啦，我老在這裏留心聽你。」

他搖了搖頭，朝他夫人臉上看去，似乎有話要說，但是眉頭輕輕一皺，就漸漸地走到書室裏，那走法大有神經病的樣子。「輕些，阿大——」夫人跟在後面警告。他好像渾身一跳，就站住了，躬搖籃裏睡著的阿大，看二眼，懶洋洋地坐在一張椅子裏去了。夫人跟到椅子邊，一手搭在他肩上，正想開口，他

她說不下去了。她繃緊着臉，輕聲笑，忽然掉落一對眼淚來，但是眼淚掛在面頰上，她倒真心的笑了起來。過去的追憶，似乎畢竟也還甜蜜。

他似乎有點窘。用手在臉上抹了一把，急口地叫道：

「那，那也不是我的錯呀！這個，此一時，彼一時呀！這個，不到一年，就有了他呀！」手指着搖籃裏睡着的阿大，卻又頓着腳，「該死，該死，沒等我創了作，他就來了！所以，這個環境，埋沒天才，非——非離開不可！」

夫人早已又笑不出了，看看他，又看看搖籃，趕快伸一條腿過去，脚尖點住了搖籃邊，輕輕搖了一搖，可是來不及了，阿大一雙小手已經狠命揉着他的小臉，這是要哭。夫人跑過去，一把抱了起來，已經哇的一聲哭出來了。

他覺得背上全是汗，洋紗短衫黏住了，就反過手去，拎一拎空。

「不成！真不成！非得——非離開這環境不可！」他說着，又嘆一口氣，便囊囊地開正步走上樓去。

三

過了幾天，他居然獨個人住到廟裏去了。廟就是從前他戀愛「發祥」的那隻廟，可不在山裏，而在小小的鄉鎮。他分了三分之一的家用——四十塊錢，預定要在這廟裏住上六個星期。

第一天是要佈置出一個適宜於「創作」的書房來，一眨眼便已經天暗。他也累了，朝一盞美乎燈呆坐了會兒，聽聽窗外草裏的絡絲娘，自覺得「靈感」還沒來，就上牀睡覺。

他有夢。當然是「創作」成功的夢。他讀過孫博翻譯的沈鐘。他知道劇中的鑄鐘匠亨利，那口鐘就是「偉大的藝術」的象徵。他堅信着自己這見解，誰要說他解釋錯了，他就要吵架。現在他夢中就看見他的「藝術的大鐘」居然成功，而且沒有掉在湖裏，卻高高地掛在莊嚴華麗的鐘樓上。而且他親手拿着檀香的大杵，凜凜然撞這口「藝術的大鐘」了。

洪……洪……洪……

他夢中笑醒來還聽得這莊嚴的鐘聲在耳邊響。他揉了揉眼睛，把小指頭放到嘴裏輕輕咬一下。不錯，他感覺得痛，他不是夢中了！但是那鐘聲明明從窗外飛來：洪……洪……「富真和拜脫一樣，我一覺醒來就看見自己是文壇名人了麼？」他這樣想着，就趕快穿衣下牀。這當兒，他的腦細胞一定是下了緊急全體動員令了；他平日讀過的一切外國（自然沒有中國）文豪成功史都一齊湧現來了。他眼前突然來了大仲馬的比皇宮還富麗些的“Monte-Cristo”，他便立刻拿定主意他決不像大仲馬那樣做孟嘗君。他也許一星期請一次客——咳，在他的“Monte-Cristo”請一次客，然而決不讓他比他次等的文人天天來揩油，而且也許他要養幾條狗防防賊，可決不能讓他的狗帶進半條野狗來，幫着喫嚼。不，一百個一萬個不！他可不能像大仲馬那麼糊塗！

「不！他跳下牀在那破碎的方磚上嘔一脚。像踏着了火磚似的，他的腳立刻縮起來，雙手抱住手。他還沒有醒過來，被方磚刺痛了腳底心了。他抱着痛腳倒在牀裏，無端的哈哈大笑。」

洪……洪……洪……鐘聲還是一句句響着。

他揉着那隻痛定了的腳，漸漸想起還是廟裏的老和尚撞大殿上那口鐘罷，便覺得有點掃興。於是穿上襪子，敲着鞋皮，小心心踏在那些破碎的方磚上，推開了一扇窗，他就喚小和尚打臉水。

一到亂港野花的石階上站了一會兒，他就信步踱出廟門來了。一邊踱着，一邊就心裏打起算盤來。廟裏一個半月的租錢——不，香金，丟了十塊。茶水燈火在內，倘使帶一份齋，那麼按日三角大洋，三三得九，三三三三三十五，——哦，該是十三塊五角罷，當然輕而易舉，但是，——他想到，創作——而來的，用腦的，總不成餐餐豆腐青菜會產生出雄偉濃豔的作品，也不能嘆素；好在鎮上有的是小館子，新鮮的魚蝦，肥嫩的雞鴨，每天化上十塊，小鎮裏的物價總不至於貴到那兒去。

他挺了挺胸脯，覺得自己的思慮真是周密之至。

「不過這會兒是早飯呀，該喫點什麼好呢？」走近了市廛的時候，他猛可地這麼想起。他站住了，向街上街下張望着，原來有小館子也有帶賣點心的茶館。他就自然而然跑進了茶館去。「按照衛生，早主不宜食油膩，品一會茗提提神是好的，」——他給自己的行動解剖出堅實的學理。

然而因為茶，他就聯想到咖啡。對不起，他在家裏並不是每天早上都有咖啡喝的，——不，簡直一

星期二一次也沒有。不過此番是大規模地來潛心「創作」，應當備一點咖啡。對了，咖啡是不可少的。不是巴爾札克的人間喜劇全仗了二萬幾千杯咖啡？

「哦，哦，怎麼從前就忘記了呢！損失！天大的損失！不然我的傑作早已產生了，何待今日！」捧着茶杯的他，這樣想就喝了一口，同時他又喊了一客蔥花豬油燒餅和一客肉饅頭。

四

夫人將他指定要的黑咖啡買好寄了來時，已經是在廟裏的第四個黃昏。三天來他的生活很有秩序；早上喫茶，半小時；午飯晚飯，要是碰到鬧汛，那就費掉一個鐘頭也還算幸氣。餘下的時間就是攤好原稿紙坐了下去。捧着腦袋構思了一會兒，好像「靈感」還沒來，便點起一枝香煙催一催；坐着抽煙又好像不得勁，便躺到牀上去，也照例製些煙泡泡兒；於是再坐到原稿紙面前去，再捧着頭，再點着煙，再到牀上躺一會。這是刻板的。有例外，便是在兩枝香煙中間偶然不回到原稿紙面前去，而到房外那亂草天井中踱這麼一刻鐘二十分。

這樣秩序整然過了三天，原稿紙撕掉過十幾張，但是攤在書桌上的原稿紙依然只標着一個大大的「一」字。

這怪不得他麼！夫人還沒把黑咖啡寄來呢！這個責任自然是夫人負的！

然而現在黑咖啡終於寄到了，他的腦細胞又立刻下了全部緊急動員令。他一面在美孚燈上燒咖啡，一面就把生平聽到的外國大文豪的軼事一古腦兒想起：司各德一個早晨要寫二三萬字呢！丹農雪烏白天騎馬遊玩，晚上開夜工，二十萬言的小說也不過一星期就脫稿呢！——「哈哈！咖啡！咖啡萬歲！」他不期然喊出了口。

那一晚，他開了第一次的夜工。

似乎黑咖啡當真有點魔力的。他坐在原稿紙前面不到十分鐘，便覺得文思澎湃，彷彿那未來的「傑作」的全部機構驀地登現在他腦子裏；「哈，原來早已成熟了在那裏！」——他夾忙中還能自己評讚了一句。他像大將出陣似的撈起袖子，提起筆來，就準備把那「原來早已成熟了的」移到紙上去。他奮筆寫了一行。核桃大的字！然而，然而，幹麼了？腦袋裏「早已成熟了的」東西忽然逃走！真那樣沒耐心多等一會兒的！

於是他不能不捧着腦袋了，不能不擱筆了。約莫又是十分鐘。他聽得絡絲娘在窗外草堆裏刮拉刮拉，多麼有勁，他又聽得金鈴子吉令令地彈着金琴。他腦子裏的「傑作」的形體漸漸又顯形。他眼睛裏閃着光芒，再奮起他的 fountain pen，又是核桃大的字，然而，不到半行，猛可地腿上來了一錐，他反射作用地拍的一下，半手掌的紅血！就在這當兒，腦子裏的東西就又逃走。

現在他覺到佔有這書房的，不是他而是蚊子。無數的蚊子，吶喊着向他進攻。他趕快朝桌子底下

一看，原來蚊煙香已經被他自己踏熄了。這一定是剛才第一次文思洶湧時他不知足之蹈之闖下了的小小亂子。他只好再攔筆了。再燒起一盤蚊煙香，於是第二杯咖啡。

照例第二次的東西總得差些。黑咖啡也不能例外自居。他苦苦地要把霧一樣的腦膜上的影象提到紙上去，然而每次只捉得一點點兒。而且那些影象真是世界上最膽怯的東西。絡絲娘的刮拉刮拉，金鈴子的吉令令，都足夠嚇牠們立刻逃走。第一次的黑咖啡召了牠們來時，牠們可還不是這樣「封建思想」的小姑娘似的！

不過還有第三第四杯黑咖啡。

不過第三第四杯黑咖啡的效力一定還得依次更差些！

而且美孚燈也要宣告罷工了，燈焰突突地跳，跳一跳便小一些。

他的一雙眼睛也有點不聽指揮，他輕輕嘆一口氣站起身來，看看原稿紙，還是第一張，十來行核桃大的字，看看地上，香煙屁股像窗外天空的星！

很委屈地躺在牀上的時候，十分可惜那第一杯黑咖啡召來的第一次「靈感」沒有全數留住。「怪不得人家說漢字應當廢除呢！要不是爲的筆畫太多，耽擱了工夫，我那第一次的想像豈不是全可以移在紙上麼？——至少是大部！」他這樣想着，翻一個身。

「聽說西洋的大文豪，比如伊伯尼茲罷，從來不作興自己動筆的；他們有女打字。他們擎着咖啡

杯，一面想，一面口說，女打字就嚟嚟地打在紙上。對呀，說比寫快，打字又跟說一樣快，那自然靈感逃走！要自己寫，還要那樣麻煩的漢字，真太不像話呢！他一面搔着腿上背上的蚊蟲疤，一面這麼想着，覺得有點悲哀了。

但是再翻一個身，他的悲哀便又變為憤怒。都是受了生活壓迫的緣故使他不得不在暑假「創作」，使他不得不在這草鎮破廟受蚊蟲叮，而且使他沒有女打字員！要是他此番當真還是「創作」，那責任該當由「生活」由社會去負，他是被犧牲了的，他有什麼錯呢！

他詛咒又詛咒，終於在詛咒中睡了去。

五

以後是他歷試西洋大文豪們各種各樣寫作習慣的時期。

因為第一次開夜工的成績太壞，他就不敢再學巴爾札克。「這一位巴老先生好個結實的身體呵！聽說他的頭頸就比別人粗，頭髮跟馬鬃似的，身材又高又大，有水牛般的精力。我怎麼學得了他呢！而且他的書房裏一定沒有蚊子！」他感傷地想着，不免也帶便恨到他爹娘為什麼不把他生的又高又大些。但是他不能不「創作」。而「創作」又必須有「方法」，於是他就想到了司各德。這位老先生腳有點兒跛，身體似乎差些，他是早上寫文章的。對了，早上，吃早飯之前，古哲說的什麼「平日之氣」

他決定主意要起早了，雖然起早也並不容易。預定是六點鐘，可是睡眠之神偏偏讓他七點鐘醒來。「哦，得有一個鬧鐘呵！」他打着呵欠想。也照黑咖啡的老例叫夫人寄一個罷，不成！家裏沒有鬧鐘，得現買。買買恐怕又得好幾天。而且夫人不肯買也還成問題呢！上次寄黑咖啡就已經嘮嘮叨叨說上半車子話，說家裏剩的幾個錢算算總不夠，阿大肚子不好也還沒有看醫生，糟糕！

然而他不是輕易地就屈服的人呵！一定得想法出個鬧鐘來。

那天從茶館裏用過早飯回廟的時候，他就跟廟裏的老和尚商量，請他每天早上六點鐘權充個「報曉頭陀」。

「哦——六點鐘麼，出家人沒有自鳴鐘呀。」老和尚懶洋洋地說。

他搔了搔頭皮，心裏想還是叫夫人買個鬧鐘寄來罷，但一轉念，就歪着腦袋問道：「你每天是什麼時候起來的？」

「我麼？頭雞啼就打坐念經了。」老和尚一對雞婆眼直釘住了他的臉。

「好好，就是頭雞啼罷。」頭雞啼來叫我！他把問題解決。

爲的是要劃一時代，這白天裏他就爽性不創作。他躺在牀上噴了幾個煙圈兒以後，猛地又想起何不同時學一次丹農雪鳥，總該也有點益處。他當然沒有一匹駿馬，但鄉下人有的牛，一頭黃牛或水牛想來也使得。

於是在上午就出發了。離廟不到一百步，就有田。綠油油一片。可是不見牛呵！他用了寫實主義作家實地觀察的勇氣跑過了三四道田塍，果然望見遠遠地近一條小河處露起一隻牛角。他禁不住心裏一喜，脚下就更有勁了。他一口氣奔了好大段的路，整個牛都看見了，然而糟啦，一個不識趣的鄉下人剛剛牽那條牛到水車邊，看樣子是要上工了。等到他趕到跟前時，那牛早已很馴良地在盤着水車，牛臉上一付大眼罩。

「一切的一切都在阻礙我創作天才的自由發展呵！」他這樣想着，沒精打采走着回頭路。肚子倒餓起來了，田裏可又沒有小飯館。

但是這一點挫折只使他更加堅決。午飯後他換了個方向去找，居然有了，三四條，黃牛水牛全有，都不在工作時間，躺在大樹根下乘風涼。他和看守的鄉下孩子辦了個交涉，兩個銅子騎一騎。什麼都得化點本錢，他很懂得，可不是他創作成了後他也不能讓書店裏欠版稅？

他把那幾條牛一條一條都騎過。他騎的不很在行，然而他滿意。騎到最後一頭，那是黃牛——的時候，猛地他覺得「靈感」來了，他預定的小說人物之一，可巧也是個牧童什麼的，驟然從他腦子裏跳出來，活龍活現站在那裏。「哈哈！」他狂笑了一聲，滾下牛背，搓搓手，然而，筆呀，紙呀，工具都不在手裏，他再搓搓手，掃興地嘆口氣。

不過無論如何他這次「擬丹農書鳥」是成功了的。他在夕陽影中回到廟裏，心裏是愉快的，

滿着希望的。照理他接着就該開那麼一個全夜工。因為丹農寒鳥的「方法」確確鑿鑿是那樣的。但是他爲的已經「把一顆信仰心獻給了司各德」而且四肢百體也好像要不依，所以他用過夜飯後只把筆墨稿紙香煙，還有黑咖啡，都安排得整整齊齊，就放心睡覺了。

他不知道睡了多少時候，也不知道做了夢沒有，總而言之，他恍惚滑下了黃牛背似的渾身一跳，喫驚地睜開眼來的當兒，一條太陽光正在他額角上游戲。他趕快從枕頭底下摸出錢來一看，他媽的，又是七點鐘多點兒。

他這一氣非同小可。「咳咳，一盤新計劃，又被破壞了！」——他穿着襪子的時候這麼說。「而且可惡的，老和尚可惡！幹麼他也要存心破壞我的創作計劃呢！」——披上鞋子的時候又氣沖沖地說。等不及洗臉他趕到「方丈」裏大聲叫道：

「呸！昨天談判好了的，你一早叫醒我，怎麼你偏偏不叫呢？」

篤篤篤地老和尚起勁敲着木魚正做早課，只把眼皮擡起來朝他看了一下，嘴裏依然喃喃地念經。旁邊的小和尚卻連木魚也忘記敲了，烏溜溜兩隻眼睛只朝他頭上看到脚底。

禿——老和尚的木魚鐺子忽然敲到小和尚頭上了。禿禿又連了兩記。老和尚不念經了，側過臉去。小和尚卻漲破了喉嚨，「南無佛，南無法」的亂嚷起來。老和尚賭氣似的再敲了小和尚頭一記，就喝道：